关于开展2018年“丝路新世界·青春中国梦”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行动的事项安排

**各相关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引导青年学生在投身“一带一路”战略的生动实践中成长成才，团中央学校部将于2018年暑假继续组织开展“丝路新世界·青春中国梦”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丝路新世界·青春中国梦

**二、组织单位**

　　主办：团中央学校部

　　承办：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

　　支持：新航道国际教育集团

**三、时间地点**

　　2018年7月至8月，主要活动地点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

**四、参与对象**

　　全国高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本专科学生、来华留学生

**五、活动内容**

　　本年度实践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的五通倡议与和平之路、繁荣之路、开放之路、创新之路、文明之路的五路精神为基本框架理念，共设计五个分项活动。分项活动简介如下：

**1.“一带一路”“丝路新贸”主题调研**

　　活动目的：发现挖掘一批青年创客典型，宣传推广部分创业优秀案例，激发培育青年的创业热情。

　　活动内容：发现贸易新产品（或文化创意产品），推广贸易新产品（或文化创意产品）。发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新型商业贸易模式。

**2.“一带一路”“中国形象”主题调研**

　　活动目的：实现中华文化符号聚焦推广，完成相关数据的整合积累，中国形象的宣传，达成民心相通的愿景。

　　活动内容：通过问卷调研的方式集中调查一个或几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众心中的中国符号、对中国符号的了解途径和认可度进行调查。依据“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众心中不同的中国符号进行针对性中国文化推广。

**3．“一带一路”小微企业投融资主题调研**

　　活动目的：收集“一带一路”沿线小微企业微观层面的信息，逐步建立起一个反映“一带一路”沿线小微企业投融资现状的高质量数据库，为学术研究、政策制定提供高质量的微观数据。

　　活动内容：通过问卷调研方式了解沿线小微企业在“走出去战略”中的投融资难问题，对小微企业不同领域的现状进行了解、收集相关数据、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对策建议。在实践过程中对具体人物、企业、事件的案例聚焦。

**4.“一带一路”乡村振兴主题调研**

　　活动目的：鼓励大学生深入学习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关注“三农”问题。

　　活动内容：从十九大报告中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出的二十个字的总要求“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这五个方面展开实践调研活动，并形成调研报告、实施方案及成效等材料。

**5. 各高校特色“一带一路”实践**

　　活动目的：将“一带一路”战略同当代青年紧密结合、有机联系，并充分发挥各高校的专业特色和独特优势，开展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关联紧密、针对性强的专项实践。

　　活动内容：各高校根据专业特色分析调研“一带一路”战略背景对于青年大学生成长成才，青年创业、职业规划方面影响，形成青年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需求报告。鼓励各高校根据自身专业特色开展其它类型的“一带一路”沿线专业实践。

**六、活动环节**

**1. 申报审核（6月9日至23日）**

　　报名需登录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网站www.cicabri.com，参与团队/个人通过个人身份在网站注册报名，按照网站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加入“cicabri全国入围群”微信群。

**2. 入围遴选（6月24日至26日）**

　　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一级审核，遴选并发布入围团队/个人。

**3. 集中网络培训和工具发放（6月27日至30日）**

　　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将通过网络对入选团队/个人进行集中培训，统一发放问卷等调研工具。

**4. 开展实践（7月至8月）**

　　各实践团队/个人严格按照分项活动要求，奔赴实践地开展活动，并按照实践期间每天3-5张照片，1-2段视频，2-4篇田野日记的中期实践要求及时向中心网站提交过程成果。

**5. 成果结项及评审（10月中下旬）**

　　各团队/个人按各分项方案要求提交最终实践成果到中心网站。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实践团队/个人和实践成果进行评审，按照限定类项目评选名额占总获奖比例的70%，非限定型项目占总获奖比例的20%，单列型项目占总获奖比例的5%，自主申报型项目占总获奖比例的5%，遴选出优秀实践团队/个人和优秀实践成果奖。具体评选标准要求另行通知。

**七、相关费用**

　　1. 各高校根据相关情况，在实践前期和过程中自行进行实践经费配备。

　　2. 团中央学校部与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在实践结项后期，将对部分获奖团队提供奖金支持，具体金额见结项通知。

**八、有关事项**

　　1. 请各省市级团委学校部将本通知及时转发给本地区高校团委，及时做好入选实践团队的统筹安排，可指定专人负责与相关学校和活动组织方的衔接工作。

　　2. 请各高校团委按照活动有关要求和时间节点，在校园内开展必要的宣传动员，指导好实践团队组建和实践方案拟定等工作，积极组织实践团队参与申报。

　　3. 对于自行拟定的实践活动，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专项工作小组将会进行审核。各高校团委有任何疑问、提交材料或未尽事宜请直接联络中心。

　　联系单位：中国大学生“一带一路”协同发展行动中心

　　联 系 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10-64493938

　　电子邮箱：tw-bzmc@163.com